

证券代码：873365

证券简称：浙罗托克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浙江罗托克执行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6月1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罗托克执行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6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金大钢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浙江罗托克执行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长任期已满，第二届董事会成员林锦、金大钢、范陈云、彭叔初、林密已经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

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董事长的选举，现提名金大钢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经核查，董事长候选人金大钢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总经理任期已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总经理的选举，现聘任范陈云先生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经核查，总经理候选人范陈云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已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秘书的选举，现聘任彭叔初先生继续担任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经核查，董事会秘书候选人彭叔初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已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公司财务负责人的选举，现聘任陈利芬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经核查，公司财务负责人候选人陈利芬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浙江罗托克执行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罗托克执行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18日